×

265975 - 他在斋月的白天强迫妻子发生性行为,妻子拒绝了,然后被迫屈服,她必须要交纳罚赎吗?

السؤال

在过去的这个斋月的后十天,我做完晨礼之后诵读《古兰经》,我的丈夫知道我坐静,努力在这几天中寻找尊贵之夜,在这之前的一段日子里他疏远了我,实际上他想与我享受真主允许的鱼水之欢,尽管他没有明确地说出来,也没有表现出殷勤的样子;他在那一天突然来到我的身边,要求发生性行为,没有任何前奏,我因为害怕真主的惩罚而拒绝了,他一直要求,最终勃然大怒,于是我示弱了,发生了完美的性行为,老实说我在最后故意让他完全得逞了,因为我害怕真主的惩罚。我的问题是:我在这件事情中要肩负罪责吗?或者罪恶和惩罚都由我的丈夫一人承担?愿真主赐福你。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:

一切赞颂,全归真主。

如果丈夫迫使他的妻子在斋月的白天里发生了性行为,那么,她不必还补斋戒,也不必交纳罚赎,我们在(106532)号问题的回答中已经阐明了这一点,敬请参阅。

如果妻子没有完全拒绝,为了迎合丈夫的要求、以免丈夫生气而半推半就、或者没有断然的拒绝丈夫的再三要求、或者因为丈夫的引逗和刺激而未能抵制自己的欲望,那么,她在所有这些情况下都不是被迫者,而是顺应者,她也要向真主忏悔,同时要还补那一天的斋戒和交纳罚赎。

谢赫伊本•巴兹(愿主怜悯之)说: "必须要斩钉截铁的拒绝,并且不能让丈夫得逞,无论他生气或者高兴。

如果他俩故意这样做了,必须要忏悔,在还补斋戒的同时必须要交纳罚赎,他俩必须要虔诚地忏悔自己的所作所为。

×

如果丈夫迫使妻子,毋庸置疑,使用武力和殴打,或者绑住了她的手脚等,那么,丈夫要肩负罪责,妻子没有任何罪责。

但是,如果她只是不愿意,然后顺应了丈夫的要求,那么,她不是被迫者,她必须是要完全拒绝丈夫的要求,除非丈夫迫使她就范,而她无能为力,只有真主知道她是否无计可施。"《道路之光法特瓦》

http://www.binbaz.org.sa/noor/4591

敬请参阅(106532)号问题的回答。

真主至知!